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和平小学一村一幼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金口河区和平彝族乡小学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提高乡镇或农村学校幼儿教师工资待遇。				一村一幼幼儿园教师生活补助主要用于提高乡镇或农村学校幼儿教师工资待遇，实际支出3.84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一村一幼教师农村生活补助主要用于为一村一幼教师提高生活待遇，解决教职工的后顾之忧，让教职工专心工作，认真进行教育教学工作，鼓励教师全身心投入教书育人工作，引导我区编外幼儿教师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84		3.8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84		3.84		1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教师人数/人数	=	14	人	14	20	2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效	定性	2025年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一类地区人员补贴标准	=	200	元/人.月	200	10	10	
	成本指标	二类地区人员补贴标准	=	300	元/人.月	3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幼儿教师工作积极性	≥	90	%	95	30	2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教师满意	≥	90	%	95	10	5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通过一年的项目实施，自评总分90分，按时足额发放到每位幼儿教师。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牟利巧					财务负责人：牟利巧					